

证券代码：300410

证券简称：正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1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控股股东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涉及诉讼的基本情况

2020年8月14日，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业科技”）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收到<执行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因控股股东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业实业”）在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触发违约条款，五矿证券向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东莞中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金额约2.72亿元。

2021年2月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东莞中院在执行上述案件中，决定于2021年3月3日10时至2021年3月4日10时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公开拍卖被执行人正业实业所持有的“正业科技”（证券代码：300410）35,085,820股股票。

2021年3月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终止司法拍卖情况的进展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控股股东正业实业与五矿证券签署了《执行和解协议》，就司法拍卖股份（正业科技35,085,820股股票）涉及的债权债务（债务本金共计230,406,437.01元）达成和解，东莞中院于2021年3月2日终止了本次司法拍卖。

2021年7月7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正业实业出具的《关于恢复执行的告知函》及提交的东莞中院出具的《执行通知书》（2021）粤19执恢186号，获悉东莞中院于2021年6月25日对上述案件恢复执行。

二、涉及诉讼恢复执行的原因

根据控股股东正业实业与五矿证券签署的《执行和解协议》，正业实业应于2021年6月30日前就已终止拍卖涉及的股份35,085,820股与投资人完成股份转让的交割，交割时正业实业应当偿还(2020)京精诚执字第00028号《执行证书》确认的所欠五矿证券的债务本金共计230,406,437.01元。如正业实业违反约定，五矿证券有权向东莞中院申请恢复强制执行正业实业持有的正业科技股票35,085,820股，对可供执行财产进行处置，不足部分继续向正业实业及相关担保人追偿。

鉴于控股股东正业实业未能在2021年6月30日前完成股份转让的交割，五矿证券根据《执行和解协议》的约定及风险控制考虑，向东莞中院申请恢复执行，东莞中院于2021年6月25日对上述案件恢复执行。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控股股东正业实业与五矿证券就债务解决方案已初步达成共识，目前五矿证券就债务解决方案已提起内部审批流程。如双方无法达成和解协议，正业实业持有正业科技的股份存在依法被强制拍卖的可能性；

2、控股股东正业实业拟向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协议转让正业科技21.25%股份的交易事项已获得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相关各方正积极配合推进本次交易。正业实业取得交易对价后将主要用于归还股权融资款项以降低股权质押比例，降低正业实业股权质押风险；

3、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正业实业出具的《关于恢复执行的告知函》；
- 2、东莞中院出具的《执行通知书》（2021）粤19执恢186号。

特此公告。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7日